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平阳镇皂火峪村位于西至五丈湾村地、北至皂火峪村地、东至皂火峪村地、南至皂火峪村地的土地，经阜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皂火峪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皂火峪村集体土地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				
			耕地	园地	林地	草地	其他农用地		
面积	0.2780	0.2780				0.2780			

 备注
 杨坤立

[illegible]

三、农村村民住宅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			无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/村民委员会（签字、盖章）： 孟荣进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 符红伟 王明超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 王明超

2026年3月28日